



持续提升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与云控基础平台覆盖率

广深入选“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报道：随着我国汽车工业迅速发展，智能网联汽车已成为新兴产业发展的竞争焦点。日前，工信部、公安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等5部门共同发布《关于公布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其中，广州、深圳等20个城市入选。

提升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覆盖率

“车路云一体化”是指将人、车、路、云集成为一个整体，通常被称为“聪明的车+智慧的路”。根据此前通知，试点城市要建成低时延高可靠的网联云控基础设施、促进多场景自动驾驶规模化应用、探索形成“车路云一体化”投建运行新型商业模式、形成统一的标准与

测试评价体系等。

《通知》指出，要以覆盖试点城市全域为目标，持续提升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与云控基础平台覆盖率，为全国规模化应用推广奠定基础。同时，结合智慧城市、智能交通、产业发展等需求，因地制宜开展智慧公交、智慧乘用车、自动泊车、城市物流、自动配送等多场景的规模化应用试点。

20个试点城市广州深圳名列其中

作为广东汽车行业的龙头城市，广州、深圳被列入本次应用试点城市名单。

从2023年底起，广州市便开放首批高速公路智能网联汽车测试路段，包括南沙港快速、从埔高速（一期），开放道路总长约105公里，确定为高速公路一级测试路段。同时，广州

还率先搭建“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实时监管平台”，并在全国率先实现智能网联汽车商业化运营。根据规划，2024年广州将初步建成以企业创新为主体、以自主可控为导向的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群，3级（含）以下级别自动驾驶汽车新车装配率超过50%，4级自动驾驶汽车初步实现规模化生产。

作为国内首个发布智能网联汽车管理法规的城市，2023年7月，深圳发放了全国首张L3高快速路测试号牌；同年8月，深圳发布全国首套智能网联汽车产品地方标准，有力支撑智能网联汽车地方准入。2023年，深圳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增加值达到了763亿元，同比增长38.2%。根据规划，到2025年，深圳计划实现智能网联汽车产业营收2000亿元，从政策、法规、应用、载体全

面推动建设，率先实现“一城千辆”，建成全国领先的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集群。

探索基础设施“建管运服研”模式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人表示，试点城市应在五部门指导下，充分发挥市级协同工作机制作用，在支持政策、资金投入、建设规划、安全监管等方面形成合力。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运营思路，探索全生命周期的智能网联基础设施“建管运服研”模式。

此外，试点城市所在省级各主管部门，应当加大对试点城市的政策支持力度，统筹省内路侧基础设施及城市级云控基础平台的互联互通，推动试点城市“向外辐射”与城市间的“连片”建设。

全国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遴选工作启动，计划2025年底前——

建成100座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近日，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号召，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联合发布有关通知，正式启动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的遴选与建设工作。这一举措旨在通过树立行业标杆，推动全国污水处理行业向绿色低碳方向全面转型，为美丽中国建设注入新动力。

据介绍，此次遴选工作将采取“遴选一批、新改扩建一批”的方式，计划在2025年底前建成100座能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这些标杆厂将在水质净化、节能减排、资源利用、环境友好及系统协调等方面展现卓越表现，为行业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

其中，“遴选一批”是指在已经建成、运行良好的污水处理厂中，围绕水质、节能、降碳、资源利用、环境友好、系统协调等指标进行综合评价，评选出一批代表性标杆厂。“新改扩建一批”，即对标遴选出的标杆厂相关指标和经验做法，结合中央预算内投



除遴选现有标杆厂外，鼓励各地积极谋划新建或改扩建污水处理厂项目。
(羊城晚报 李志文/摄)

资、大规模设备更新等工作，鼓励支持新建、改建、扩建一批污水处理厂并同步完善配套管网，提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效能，降低能耗物耗和二氧化碳排放，促进能源资源综合回收利用。

通知指出，将对遴选的绿色低碳标杆厂开展复核，对新改扩建的污水

处理标杆厂项目按期组织验收。能够持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总结推广经验做法；不符合标杆要求的，及时调整退出。

通知明确了严格的遴选标准和程序。各地需组织相关部门根据拟参评污水处理厂的实际情况，编制详

细的申请报告，并附上近两年的运行基础数据和证明材料。随后，省级发展改革委同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将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并择优推荐至国家发展改革委。东、中部地区各省（区、市）的推荐数量不超过10个，其他地区不超过6个。

在遴选过程中，国家发展改革委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将组成专家评审团，对参评污水处理厂进行全面评价，并依据水质、节能、降碳、资源利用等关键指标进行综合打分。经过严格评审和公示确认后，最终将发布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名单，并公布各标杆厂的具体指标和先进做法。

除了遴选现有标杆厂外，通知还鼓励各地对标已公布的标杆厂建设运行指标，积极谋划新建或改扩建污水处理厂项目。这些项目将借鉴标杆厂的成功经验，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降低能耗物耗和二氧化碳排放，促进能源资源的综合回收利用。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国家将给予污染治理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和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支持，以加快项目的建设和推广。

● 导读

佛山房贷套数认定新规
挂牌出售或出租房产不计入家庭套数
——03全球“城市更新+碳中和”
8大典型案例
——05广州海珠区街联动
推进装修垃圾规范化精细化处理
——08